## 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信	110	偵	452	詐欺	中四分局	邱○瑄	起訴
信	110	偵	609	詐欺	中四分局	邱○瑄	起訴
信	110	偵	1871	詐欺	吉安分局	邱○瑄	起訴
勇	109	偵	5341	傷害	吉安分局	游○齡	起訴
勇	109	偵	5341	傷害	吉安分局	楊〇橋	起訴
勇	109	偵	5341	傷害	吉安分局	吳○君	起訴
勇	109	偵	5341	傷害	吉安分局	方○聖	起訴
勇	109	偵	5341	傷害	吉安分局	莊○澔	起訴
強	110	偵	1869	偽造文書	花縣刑大	卜○安	緩起訴處分
強	110	偵	2285	傷害	檢○官簽分	陳○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強	110	偵	2316	妨害名譽	花蓮分局	吳○任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強	110	偵	3177	家庭暴力防治	鳳林分局	陳○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強	110	調偵	136	傷害	花蓮市公所	吳○明	起訴
強	110	調偵	156	妨害名譽	花蓮吉安鄉所	潘〇松	不起訴.緩起訴處分
強	110	撤緩	90	公共危險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:新城分局)	杜少明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:109速偵787號)
勤	110		2848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顏○傑	起訴
勤	110	偵	3091	家庭暴力防治	花蓮縣政府	林○華	不起訴處分
勤	110	偵緝	209	侵占	桃園分局	鄧○義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敬	110	撤緩偵	58	不能安全駕駛	檢○官簽分	邱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10	偵	2000	非法持槍爆物	鳳林分局	廖〇瑞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誠	110	撤緩	93	公共危險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:鳳林分局)	余美珍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:109偵3870號)
潔	110	偵	1659	詐欺	鳳林分局	溫○娟	起訴
潔	110	偵	1739	詐欺	鳳林分局	黄〇恩	起訴
潔	110	偵	2071	竊盜	新城分局	俞○芳	起訴
潔	110	偵	2691	詐欺	太平分局	東賴○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潔	110	偵	3258	竊盜	花蓮分局	林○婷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潔	110	偵	3264	詐欺	玉里分局	許○富	起訴
潔	110	戒毒偵	43	毒品防制條例	主○檢察官簽分	游○榮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			-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-

## 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						1 4 1 1 7	台邓月明武 为城东日百规心职心。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潔	110	戒毒偵	44	毒品防制條例	主○檢察官簽分	游○榮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潔	110	調偵	165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市公所	伊〇・達納畢瑪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10	偵	2838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羅〇富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10	撤緩偵	59	不能安全駕駛	檢○官簽分	陳○山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0	速偵	374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0	速偵	375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龍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0	速偵	376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陳○翰	聲請簡易判決
合	109	偵	5279	詐欺	吉安分局	陳○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0	偵	2260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吳○鴻	聲請簡易判決
合	110	偵	2789	洗錢防制法	南三分局	陳○國	起訴
合	110	偵	3207	詐欺	左營分局	陸〇丞	起訴
合	110	偵	3260	竊盜	吉安分局	曾○星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0	毒偵	314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吳〇鴻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0	偵	363	詐欺	大安分局	栗○得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1377	竊盜	花蓮分局	蔡○學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0	偵	1530	交通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何〇宜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1856	詐欺	花蓮分局	高○鴻	起訴
明	110	偵	2041	竊盜	花蓮分局	蔡○學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0	偵	2235	竊盜	花蓮分局	林○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2259	竊盜	玉里分局	高○駿	起訴
明	110	偵	2389	詐欺	小港分局	簡○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2392	詐欺	歸仁分局	簡○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2671	竊盜	花蓮分局	陳○維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0	偵	2698	竊盜	花蓮分局	劉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0	偵	3029	詐欺	花蓮分局	游○靜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3131	詐欺	花蓮分局	游○靜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3200	詐欺	花蓮分局	游○靜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
##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## 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明	110	偵	3250	詐欺	嘉二分局	游○靜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3251	詐欺	花蓮分局	游○靜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0	速偵	368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陳○貴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10	速偵	369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吳〇宗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10	速偵	370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馬○輝	緩起訴處分
勇	110	速偵	371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勳	緩起訴處分
精	110	偵	1151	洗錢防制法	新城分局	林○宏	起訴
精	110	偵	1640	詐欺	苗栗分局	林○宏	起訴
精	110	偵	2441	詐欺	金山分局	林○宏	起訴
精	110	偵	2442	詐欺	金山分局	林○宏	起訴
禮	110	速偵	37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魏〇珍	緩起訴處分
禮	110	速偵	37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雄	緩起訴處分